國立交通大學102學年度第22次行政會議紀錄(節錄)

時間:103年4月11日(五)上午10時10分

地點:浩然圖書資訊中心8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: 吳妍華校長(許千樹副校長代理主持)

出席:許千樹副校長、黃志彬副校長、台聯大謝漢萍副校長、台南分部陳信宏主任 (請假)、裘性天主任秘書、林進燈教務長、黃美鈴學務長、黃世昌總務長、 張翼研發長、周世傑國際長(彭文孝組長代理)、電資中心林寶樹主任(陳 伯寧副主任代理)、電機學院杭學鳴院長、理學院盧鴻興院長、工學院陳俊 勳院長(呂志鵬主任代理)、管理學院張新立院長(唐瓔璋副院長代理)、 人社學院曾成德院長、生科學院鐘育志院長(黃憲達副院長代理)、客家學 院張維安院長、資訊學院曾煜棋院長(莊榮宏副院長代理)、光電學院柯明 道院長(請假)、資訊技術服務中心蔡錫鈞主任、圖書館袁賢銘館長、通識 教育委員會蘇育德代理主任委員(請假)、主計室楊淑蘭主任、人事室蘇義 泰主任、學聯會張愷宏會長、學生代表黃昱凱同學(陳信同學代理)

列席:新校區暨璞玉計畫推動小組黃世昌召集人、頂尖計畫辦公室黃志彬執行長、 策略發展辦公室溫瓌岸執行長、環安中心葉弘德主任(請假)、保管組吳皊 誼組長、高等教育開放資源研究中心李威儀主任

記錄:施珮瑜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報告事項(略)

參、討論事項(案由一~案由四)(略)

案由五:管理學院專班(科技管理組、科技法律組)之學分費收費標準調整案,請討論。(管理學院提)

說 明:

- 一、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其他六組之學分費調整案,已由教務處協助統整各學院專班,於103年1月3日第14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為考量經營成本及效能,管理學院專班以下兩組擬調整學分費收費標準, 並自103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:
 - (一)科技管理組調整學分費為每學分6,500元,所務會議記錄請參閱附件七 (P29)(略)。
 - (二)科技法律組調整學分費為每學分6,000元,所務會議記錄請參閱附件七 (P30)(略)。
- 三、本案經103年3月31日管理學院第9次行政主管會議暨第2次專班委員會審議 通過,會議記錄請參閱附件八(P31-32)(略)。

決議: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:無。

伍、散會:上午10時57分。